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一、委员会构成

2025 年末，本行审计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张为国先生担任，委员包括刘芳女士、窦洪权先生、威廉·科恩先生、詹诚信勋爵、林志军先生。其中，非执行董事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4 名。委员会成员构成符合公司治理及境内外监管要求。

二、委员会职责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 （一）检查本行财务、审核本行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二）监督及评估本行内部控制；
- （三）监督及评估本行内部审计工作；
- （四）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外部审计与内部审计之间的沟通与协调；
- （五）关注可能出现的不当行为；
- （六）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 （七）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 （八）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股东会决议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解任的建议或依法提起诉讼；

(九)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三、履职情况

2025年，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2月19日、3月27日、4月28日、6月25日、8月28日、10月29日、12月23日共召开7次会议，审核审议议题25项，听取讨论20项，参阅报告13项。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并重点关注和推进如下事项：

监督审阅定期报告。审阅2024年度、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第一、三季度财务报告，严格执行年度和半年度财务报告预沟通制度，与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充分交换意见。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就年度财务报告与管理层充分沟通并形成书面意见；针对外部审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强化与外部审计师沟通，对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再次审阅；外部审计工作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核和表决，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持续强化会计信息质量治理，指导应对外部经营环境影响，推动加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提升定期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质量。

组织实施履职监督评价。稳妥有序推进监事会职责承接工作，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制定并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与评价相关工作安排。在完成被评价人自评、履职测评、资料审阅、集体审议等工作的基础上，独立审慎地确定参加履职评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评价结果。

监督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指导开展年度外审工作评价，作为外审聘任的重要参考；同意续聘安永为本行 2025 年度外部审计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定期听取外审计划及更新、执行情况，沟通关键审计事项、财务报告审计情况，研究外审管理建议，推动强化外审成果运用成效，落实非审计服务管理要求，接受外审工作总结备案。

监督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指导制定年度内审计划，定期听取内审计划更新情况、内审发现汇总报告，推动提升内审发现整改工作质效，监督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审计，促进内外部审计协调工作。推动完成内审质量外部评估及评估成果运用，扎实开展年度内审考核，着力提升内审工作质量，充分发挥内审第三道防线作用。

监督评估内部控制。持续关注内部控制工作质效，定期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审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材料并对外披露，着力推动内部控制有关监管要求的具体落实。关注内外部审计和内控评价中内控缺陷有关发现和整改工作质效，推动提升各业务领域内部控制水平，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四、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张为国先生	4/4	0/4
刘芳女士	6/7	1/7
窦洪权先生	3/3	0/3
威廉·科恩先生	7/7	0/7
詹诚信勋爵	7/7	0/7
林志军先生	7/7	0/7

已离任委员

田博先生	4/4	0/4
格雷姆·惠勒先生	4/4	0/4
米歇尔·马德兰先生	4/4	0/4